# 制止碰撞「一國兩制」底線的暴亂行爲

學者論衡

駱偉建

在維護「一國兩制」實施，制止破壞「一國兩制」的動亂時，重溫「一國兩制」偉大構想者鄧小平先生的論述具有現實的意義。

**一、實施「一國兩制」必須維護國家的主權安全發展和保持特別行政區的穩定繁榮**

香港實行的是特別行政區的制度。特別行政區制度的核心是「一國兩制」。特別行政區制度是「一國兩制」的制度化體現。打着所謂的「光復香港，時代革命」幌子的動亂，污辱國旗國徽，衝擊中央駐港機構，試圖謀求「香港獨立」，本質上就是破壞國家的統一，顛覆中央政府的管治，必須加以制止。因為動亂挑戰了「一國兩制」國策的宗旨，即維護國家的主權安全發展和保持特別行政區的穩定繁榮。

正如鄧小平先生提出「一國兩制」構想時明確指出，「一國兩制」是為了解決國家統一問題。而國家之所以要統一，完全是由中華民族和國家的根本利益決定的。第一，國家統一是中華民族的願望。「從鴉片戰爭以來，中國的統一是包括台灣人民在內的中華民族的共同願望，不是哪一個黨派，而是整個民族的願望。」第二，國家統一是歷史的必然。「實現國家的統一是民族的願望，一百年不統一，一千年也要統一的。」國家統一不是一黨一派的利益，而是中華民族和國家的根本利益。所以，國家統一乃是民族和國家大義之所求，民族和國家利益之所需。第三，阻礙和破壞國家統一，終將被歷史拋棄。任何政黨，任何政府放棄國家統一的目標，都不能向中華民族交代。「不維護國家統一，任何中國政府都應該下野，自動退出政治舞台，沒有其他選擇。」第四，國家統一是中華民族必須完成的歷史任務。第五，國家統一有利於港澳穩定發展。鄧小平先生指出，「一國兩制」「完全是從實際出發的，是充分照顧到香港的歷史和現實情況的。」「根據香港和台灣的歷史和實際情況，不保證香港和台灣繼續實行資本主義制度，就不能保持他們的繁榮和穩定，也不能和平解決祖國統一問題。」國家在主權問題上沒有迴旋的餘地，意味着中國在恢復對港澳行使主權問題上不容置疑，不容挑戰。港澳必須回歸祖國，接受中央管轄。

因此，可以得出二點結論：

1.實行「一國兩制」的方針政策，對國家有利，對特區有利，對人民有利

鄧小平先生在《保持香港的繁榮和穩定》一文中指出，我們有一個共同的大前提，一個共同的目標就是愛祖國、愛香港。大家共同努力，這個目標肯定可以實現。澳門的「一國兩制」實踐取得的成就充分的證明了這個道理。相反，損害了「一國兩制」，就是損害了國家利益、特區利益、人民的利益。

2.實現「一國兩制」的宗旨，是中央政府，特區政府和全體中國人民的憲制責任

維護國家的利益，特區的利益，人民的利益，就要制止損害「一國兩制」的行為。在香港發生的「光復香港，時代革命」口號下的動亂，直接挑戰和危害了「一國兩制」的核心，觸碰了底線。所以，制止動亂，國家有責，特區有責，人人有責。

**二、對於損害和危害「一國兩制」的動亂必須堅決制止**

**1.對「一國兩制」實施中出現的動亂必須制止**

鄧小平先生在《我們對香港問題的基本立場》一文中指出，「某些動亂的因素，暴亂的因素，不安定的因素是會有的。」並且預計有大、中、小三種情況（嚴重波動、大的波動、小的波動）。總有一種力量試圖損害香港的利益，損害國家的利益。並指出損害「一國兩制」的勢力主要來自內外勾結。

造成波動的原因，不會來自中央，中央是堅定不移地實施「一國兩制」，維護國家和特區的利益，但是不能排除來自香港內部和香港以外的外部勢力的干擾和破壞。

鄧小平先生亦指出，「一些混亂是人為的。這當中不光有外國人，也有中國人。……製造混亂是很容易的。」今天香港發生的動亂就是內外勢力勾結製造的。內外勢力勾結製造動亂不以我們的意志為轉移，但是，只要我們堅定地有效地採取措施完全可以制止動亂，讓發起動亂勢力的圖謀永不可能實現。鄧小平先生曾明確指出，「如果發生嚴重的波動，中國政府也會勇敢的面對災難作出決策。」清楚地表明，中央有承擔，有信心，有能力解決動亂。發起動亂的勢力不要低估中央政府維護「一國兩制」的決心和能力。

**2.中央、特區和居民要共同配合制止動亂**

「一國兩制」事關中華民族復興的偉業，事關香港的命運，事關香港居民的利益。因此，對危害「一國兩制」的行為，國家、特區和居民有共同責任止暴制亂。鄧小平先生指出，「干預首先是香港行政機構要干預，並不一定要大陸的軍隊出動，只有發生動亂，大動亂，駐軍才會出動。但是總得干預嘛。」所以，特區政府必須依法懲處暴亂活動，特區居民應該支持特區政府依法止暴制亂的行動。中國政府不僅堅定地支持特區政府和愛國愛港居民的止暴制亂的行動，而當一旦出現暴亂不可控制，必將會依法採取果斷措施止暴制亂。

**3.香港居民的團結是防止和解決動亂的一個重要的條件**

鄧小平先生指出，「只要香港同胞團結起來，選擇好的政治人物來管理香港就不怕亂，就可以防止亂，即使發生亂，也不會大，也容易解決。」所以，愛國愛港的力量團結起來，就能夠解決動亂。今天參加止暴制亂，就是為明天的社會穩定，為子孫後代造福。愛國愛港力量已經行動起來，進行了多場守護香港，支持特區政府依法處置動亂的集會，顯示了維護香港社會穩定的力量，繼續努力一定能夠取得最終的勝利。

4.止暴制亂的目的就是由亂變治

鄧小平先生指出，「如果發生動亂，中央政府就要加以干預，由亂變治。」「如果中央有什麼權力都放棄了，就可能會出現一些混亂，損害香港的利益。所以保持中央的某些權力對香港有利無害。」所以，污衊中央干預是損害「一國兩制」純屬無稽之談。

恰恰相反，中央干預是「一國兩制」的應有之義，也是憲法和基本法賦予中央的一項權力。中央行使這一項權力，也是履行憲法和基本法的憲制責任。是對國家負責，對特區負責，對人民負責的體現。社會動亂既不利於發展經濟，也不利於改善民生。當解決了治安動盪，穩定了人心，社會才能集中精力謀發展，才能達到改善民生的目的。

因此，希望繼續實施「一國兩制」，希望香港穩定發展繁榮，希望香港居民安居樂業，大家必須攜手起來，旗幟鮮明的反對和制止動亂。不辜負鄧小平先生「一國兩制」偉大構想的期盼，不辜負中華民族偉大復興事業的使命。

（本文為8月24日全國港澳研究會專題座談會上的發言稿，略有刪節）

**澳門大學法學院憲法與基本法研究中心主任**

# 保持香港繁榮穩定是國家戰略所需

焦點關注

郭萬達

我就保持香港繁榮穩定與國家戰略的關係，講三點意見和看法。

**一、保持香港繁榮穩定是國家利益所在、國家戰略所需**

以鄧小平為代表的中國共產黨人提出「一國兩制」構想，其「初心」是什麼呢？就是要維護國家主權、安全和發展利益，維護香港的長期繁榮穩定。可以說，保持香港繁榮穩定就是國家利益，就是國家戰略！

保持香港繁榮穩定和維護國家利益緊密相連，相互依存，不可割裂。國家主權、安全和發展利益必然要求有一個長期繁榮穩定的香港，一個政治社會長期動盪不安的香港本身就不符合乃至有損於國家主權、安全和發展利益。特別是香港具有獨特的功用和價值，一個繁榮穩定的香港對國家的現代化建設、對中華民族偉大復興具有不可替代的重要作用。

1982年，鄧小平在中國共產黨第十二次全國代表大會上提出黨和國家新時期三大歷史任務，即加緊社會主義現代化建設、爭取實現祖國統一、維護世界和平。在這樣的歷史大背景下，以「一國兩制」方針和平統一祖國的國策應運而生，這是改革開放和新時期三大歷史任務內在要求的集中體現。正如鄧小平指出，「實行『一國兩制』是從中國實際提出的」，這個實際顯然也包括中國改革開放和社會主義現代化建設的實際需要。對此鄧小平曾強調，「如果說在本世紀內我們需要實行開放政策，那麼在下個世紀的前五十年內中國要接近發達國家的水準，也不能離開這個政策，離開了這個政策不行。保持香港的繁榮穩定是符合中國的切身利益的。

改革開放四十年來，「一國兩制」實踐取得了巨大的成功，香港的繁榮穩定與國家發展同頻共振。國家改革開放的歷程就是香港同內地優勢互補、一起發展的歷程，也是香港繁榮穩定的歷程。

**二、以香港優勢服務國家戰略，實現互利雙贏**

隨着中國特色社會主義進入新時代，「一國兩制」實踐也進入新時代。融入國家發展大局，解決自身經濟社會深層次矛盾，保障香港居民的民生福祉，應當構成新時代「一國兩制」實踐的主旋律。

在實現中華民族偉大復興和國家參與全球治理偉大進程中，香港是國家的重要稀缺資源，具有重大戰略價值。應進一步凸顯香港在國家長遠發展戰略和維護國家根本利益方面的特殊功能，充分發揮香港在國家參與全球治理、鏈接西方資本主義經濟體系、對沖大國博弈中的衝突風險等方面難以替代的獨特作用，更好地服務國家戰略。

在建設創新型國家戰略方面，香港具有較強的科研優勢，中央支持香港建設國際創新科技中心。

在區域協調發展戰略方面，特區政府全面推進與全國各地方的交流合作，為區域經濟合作和協調發展助力。在國家推動19個城市群建設、培育和發展現代化大都市圈的戰略下，香港作為國際大都市，助力京津冀協同發展、長江經濟帶、長三角一體化，融入粵港澳大灣區建設，香港在支撐國家戰略的同時，也給自己的發展創造了機遇，獲得了更大的腹地支撐和市場空間。

在加快完善社會主義市場經濟體制方面，香港擁有成熟發達和典型的市場經濟體制，對市場機制的運用經驗豐富，在我國改革開放的歷程中，為內地以市場為導向的改革提供了寶貴的參考和借鑒，也必定能為今後我國進一步完善社會主義市場經濟體制提供更多有益的經驗和支持。

在推動形成全面開放新格局方面，香港國際化優勢明顯，特別是在「一帶一路」建設中可以發揮重要的功能和作用，能夠做到「國家所需、香港所長」的有機結合，為國家新一輪改革開放作出新貢獻。香港依憑自身的獨特優勢，可以繼續發揮作為中國的世界金融中心、中國的自由貿易港和內地完善市場經濟制度的重要參照的獨特價值和功能，服務新時代國家發展戰略，同時促進自身經濟社會結構優化，實現經濟持續繁榮發展和社會穩定和諧。

**三、融入大灣區建設，重回發展經濟改善民生的正軌**

香港這兩個多月的風波，已經嚴重影響到香港的經濟發展，威脅到香港的長期繁榮穩定和廣大市民的切身福祉。8月16日下午，香港特區政府經濟顧問歐錫熊先生就「2019年第二季經濟情況及2019年本地生產總值和物價最新預測」舉行記者會。他表示，香港經濟面對顯著下行壓力，第二季度按年僅輕微增長0.5%，遠遠遜於預期，而上半年經濟狀況為2009年以來最差的狀況。政府也下調全年本地生產總值增長預測，由原本的2%–3%，下調至0%–1%。香港多個金融機構預測，香港第三季度的增長可能出現負數，香港有跌入「技術性衰退」（指連續二個季度負增長）的危險，有鑒於此，這些機構也調低了對香港明年經濟增長的預測。

近兩年來，隨着港珠澳大橋和廣深港高鐵開通，特別是《粵港澳大灣區發展規劃綱要》及中央和特區政府推進大灣區建設政策措施的陸續出台，香港社會逐漸形成了聚焦經濟社會發展和凝心聚力投入大灣區建設的主基調，融入國家發展大局勢頭良好，對國家的向心力有所增強。「修例」風波已對香港來之不易的發展經濟、改善民生的整體氛圍、主流大勢產生很大負面影響。應當發動香港社會正面力量，盡快止暴制亂，恢復秩序，放下政治爭拗，走出「泛政治化」誤區。在此基礎上，推動香港進入「休養期、發展期、融合期」，繼續以大灣區建設為依託，聚焦經濟發展、強化灣區融合，促進香港融入國家發展大局，為香港的長期繁榮穩定創造更多的條件、提供更大的發展空間。

（本文為8月24日全國港澳研究會專題座談會上的發言稿，略有刪節）

**全國港澳研究會副會長、中國（深圳）綜合開發研究院常務副院長**

# 堅定維護「一國兩制」原則底線

議事論事

周葉中

**一、把握「一國兩制」的基本精神**

「一國兩制」是鄧小平同志提出的用於解決國家統一問題的偉大構想。在重溫鄧小平同志重要論述時，應當準確把握「一國兩制」基本精神，從領會「一國兩制」精神內核的角度，理解這一戰略構想的主軸。我認為，「一國兩制」的基本精神主要體現在兩個方面：

一是以靈活、包容、和平的方法解決國家統一問題，形成超越傳統鬥爭性思維解決國家統一問題的全新實踐範式。實現國家統一，是全體中華兒女的共同心願，而「一國兩制」正是一項用於解決國家統一問題的偉大戰略創舉。在實現國家統一的具體方式上，鄧小平同志指出，「世界上一系列爭端都面臨着用和平方式來解決還是用非和平方式來解決」，「根據中國自己的實踐，我們提出『一個國家，兩種制度』的辦法來解決中國的統一問題，這也是一種和平共處」。

二是通過尊重「兩制」差異的方法，維護「一國」這一根本目的，形成方法論與目的論的有機結合。「一國兩制」是一個由「一國」和「兩制」結合而成的概念。

前者是目的、是底線，後者是方法、是路徑；「兩制」服務於「一國」，「一國」是「兩制」得以實行的前提和基礎。所謂「一國」原則，是指世界上只有一個中國，台港澳地區都是中國的一部分，必須堅決維護中國領土主權的統一和完整。具體到香港問題上，《憲法》和《基本法》共同構成維護「一國」原則的憲制基礎，是維護「一國兩制」方針在香港地區得以實現的法治基石。在詮釋「一國兩制」概念時，切不可將「一國」和「兩制」割裂開來，應充分強調二者之間不僅是統一整體，而且應強調「一國」是「兩制」的前提和基礎，沒有「一國」就不可能有「兩制」。

**二、正視「一國兩制」在香港實踐過程中出現的問題**

在充分理解和把握「一國兩制」基本精神的基礎上，我們仍應正視「一國兩制」在香港實施過程中出現的一些現實問題。近期發生在香港的一系列政治事件，無疑是外部勢力干預和香港內部極端分子煽動鼓噪的結果。但一個不可忽視的情況是，在一段時期內，我們對「一國兩制」在香港的實施方式，仍存在一些認識上的誤區。我認為，這些誤區可以被集中歸納為：在認識和處理「一國」與「兩制」關係問題時，過於強調尊重「兩制」差異，而忽視了對廣大香港居民「一國」認同的培育，忽視了對「一國」原則底線的制度性保障，導致在香港出現一些可能觸碰底線的政治活動。具體說來，造成這一問題的原因主要有二：

一是歷史原因。在探索「一國兩制」實踐的過程中，尤其在20世紀80年代初鄧小平同志提出「一國兩制」時，無論是台灣，還是香港、澳門，幾乎都不存在反對「兩岸四地同屬一個中國」的聲音。因此，當時人們更關注的是，如何以一種適當的方式，在實現國家統一的過程中，消解因內地（大陸）社會主義制度和港、澳、台地區資本主義制度之間的差異而帶來的種種矛盾。所以，在「一國兩制」設想提出後進行制度設計時，重點主要集中於「兩制」的具體安排上，而較少強調「一國」這一在當時獲得廣泛認可的前提和基礎。

二是現實原因。一些人認為，「一國兩制」是一種從形式上解決國家統一問題的戰略構想，香港特區成立後，其在香港的歷史使命就已基本完成。在這種理念影響下，有人認為，回歸後，中央政府只要負責管理特區的外交和防務，就能夠起到維護「一國」原則底線的作用，卻忽視了中央對香港特區享有的全面管治權，忽視了在香港內部治理過程中及時構建維護國家統一、國家安全的政治、法律和教育文化制度的重要意義。諸如回歸後香港教育的「國家認同」措施、通過香港本地立法完善對分裂國家活動予以懲治的措施等，都未能落到實處。因此，在回歸後的一段時期內，由於缺乏充分的法律保障，原本在歷史上並不存在爭議的「一國」原則逐漸走向「抽象化」「虛置化」「空洞化」。可以說，儘管香港回歸了，但人心卻並未回歸。

**三、在理念、制度和實踐上繼續堅持和發展「一國兩制」**

儘管當前「一國兩制」在香港實施過程中存在一些難以迴避的現實問題，但這絕不能否定「一國兩制」和特區制度在我國國家管理體制中的重要地位及其發揮的積極作用。面向未來，我們應當以鄧小平同志當年提出「一國兩制」時所包含的基本精神為指引，從理念、制度、實踐三個層面出發，堅決維護「一國」原則底線，保證香港長期繁榮穩定。

第一，在理念上，應以「一國兩制」基本精神為指引，準確把握「一國」與「兩制」的關係，強調「一國」原則底線的核心地位。必須明確，特區依照「一國兩制」方針享有的高度自治權，不是完全自治權，是中央政府在堅持和維護國家統一、主權和領土完整的基礎上，基於國家主權通過《憲法》和《基本法》授予的權力。

第二，在制度上，應積極推動「一國」原則底線通過立法等方式在特區治理體系中落到實處，切實落實特區居民的憲法身份認同。推動「一國」原則底線落細、落小、落實，並進入與香港居民日常生活密切相關的身份認同、文化教育、經濟事務等具體法律制度之中，以切實影響香港居民的價值理念，從法律層面推動港人對中國的國家認同，並以適當方式體現出「一國兩制」方針具有的促進內地與香港居民共同憲法身份認同的基本理念。

第三，在實踐上，應從特區維護「一國」原則底線的憲制義務出發，通過啟動特區自身的法律制度等方式，強化「一國兩制」在特區內部的保障機制。法治和法治精神，是香港得以長期繁榮穩定的核心價值，通過特區自身法治體系維護「一國」原則底線，兼具必然性與必要性。根據《憲法》和《基本法》的規定，確保「香港特別行政區是中華人民共和國不可分離的部分」，切實維護國家統一，是香港特區政府和全體香港居民的憲制義務，香港特區公權力機關，尤其是其行政機關和司法機關應當切實履行維護國家統一的義務，保障特區長期繁榮穩定。因此，在維護國家統一底線的過程中，特區公權力機關應當在其施政、執法、審判等活動中，充分運用其已有的法律體系，啟動其維護國家統一、維護香港安定秩序、止暴制亂的基本功能，嚴懲有礙國家統一的違法犯罪行為，在特區內部形成強有力的「一國兩制」實施保障機制。

（本文為8月24日全國港澳研究會專題座談會上的發言稿，略有刪節）

**武漢大學副校長、教授**